

监事会对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9年度的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认为：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，内部控制活动涵盖了公司各个经营环节，具有较为科学、合理的决策、执行和监督机制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；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、健全及执行现状等实际情况。

监事签字：

陈水康

孙建荣

来冰

2020年3月24日